

二零二四年浙江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综述

【明慧网】根据明慧网报道统计，二零二四年获知，浙江法轮功学员因为信仰真、善、忍，至少19人次被中共当局迫害，其中至少5人被非法判刑，9人次被绑架，3人次被骚扰，2人次被洗脑班迫害。由于中共的封锁、不允许家人探视、暗地迫害等原因，还有许多没有报道出来的迫害事实。

信息采集时间，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包括以前月份发生但没有发表的迫害案例。

以下是二零二四年获知浙江法轮功学员遭中共迫害的部分案例。

一、遭迫害致病案例

◎二零二四年三月获知，浙江省缙云县法轮功学员应爱云在二零二三年二、三月在丽水监狱被迫害成脑血栓，她的儿女要求保外就医遭监狱拒绝。应爱云是二零二一年中秋节被中共人员绑架，在被非法关押一年左右后，被缙云法院非法判刑四年。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马屿镇法轮功学员范美红、玉美、陈荷妹三人于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被绑架、抄家。玉美因血压高被放回家。时年七十多岁的范美红被非法关押期间身体出现状况，被送医住院。家属承受不住打击，她老伴身体出状况，有生命危险。同一天被绑架、时年七十五岁的陈荷妹在被非法关押期间身体出现问题，后做手术，取保回家，被监视居住。瑞安市法院定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下午非法庭审三位法轮功学员。

二、遭非法判刑案例

◎二零二四年二月获知，杭州市法轮功学员金美华、汪大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被杭州市西湖区法院非法判刑，金美华被冤判两年，勒索罚金三万；汪大伍被冤判



一年半，勒索罚金二万。汪大伍、金美华因向百姓赠送含法轮大法好的真相的台历，先后在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二十八日被杭州市拱墅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朝晖派出所警察绑架。

◎二零二四年九月获知，浙江龙泉市法轮功学员华建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被龙泉市公安国保警察绑架，被非法关在龙泉市看守所，后被丽水市莲都区法院非法庭审，被非法判刑一年半，于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出狱。

◎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时年63岁的杭州市法轮功学员杨洁遭杭州西湖区法院非法庭审，后被非法判刑两年十个月。杨洁于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在家中被杭州西湖区警察绑架。杨洁原是浙江省医保进出口公司职员，因坚持修炼法轮功，在此之前，她曾被非法劳教一次、被非法判刑三次，遭冤狱迫害共计达十六年。

◎二零二四年一月，河南省淮滨县法轮功学员任鹏被杭州市萧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一个月，勒索罚金一万元。任鹏因发送法轮功真相资料于二零二三年四月五日被绑架、非法刑事拘留，关押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看守所。

三、被绑架案例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浙江省永康市法轮功学员应金花象往常一样在超市上班。这时来一个年轻人来到应金花旁边，象挑选物品样子。应金花就象往常一样同他讲真相、劝三退时，突然这个小伙拿出手机打起电话。不一会儿，就

冲进来几警察，来到应金花身边，把她铐上手铐，把应金花带走了。原来是警察“钓鱼绑架”。之后应金花被非法关在永康公安局看守所。应金花从黑窝出来仅一年，又被迫害。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二日，在浙江海盐县沈荡镇打工的河北永清县法轮功学员杨桂娟被当地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嘉兴市看守所。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或三十日，浙江省平湖市法轮功学员王杏妹被平湖市警察绑架、抄家，被非法关押在嘉兴许村看守所。

四、遭洗脑班迫害案例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法轮功学员王丽君女士在家中被温岭市警察绑架到一个秘密地点迫害一个月，期间遭暴力洗脑、被下不明药物，导致她走路不稳、头晕、眼痛、视力模糊、牙齿全都松动。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浙江省余姚市法轮功学员李彩君被当地邪党人员劫持到宁波市洗脑班迫害一个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还有八个法轮功学员在洗脑班继续遭迫害。

五、遭监狱迫害案例

◎据明慧网二零二四年九月报道，法轮功学员洪长、朱作新被非法关押在浙江省第四监狱，两人都遭受了种种折磨，现在体重才80斤左右；洪长被两个犯人包夹，每天罚站罚坐，因拒不转化曾遭各种折磨，不让睡觉、罚站罚坐罚蹲，不让他给家里打电话不让会见；朱作新因坚持炼功，被犯人殴打，各种虐待，不让睡觉、灌食，他被关进严管队遭酷刑折磨。

◎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法轮功学员马国斌在浙江（见下页）

(接上页)打工时被绑架,非法判刑七年六个月,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被非法关进浙江省第四监狱。二零二四年,家人要去看望他,狱方说得马国斌本人发起邀请或者是到马国斌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一个亲属证明才能接见。

◎浙江省女子监狱是中共迫害女性法轮功学员的黑窝,曾迫害致死法轮功学员洪米素、张明怡。二零二四年浙江省女子监狱仍以各种非人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包括关禁闭、不让睡觉、注射破坏神经的药物、强迫吃精神病药物等等。法轮功学员一旦被劫进监狱后,那里的警察以及他们指使的犯人整日整夜不让法轮功学员睡觉、不让出房间、不让洗澡,吃喝拉撒在一间屋里,用厚厚的窗帘封闭窗户,关禁闭,强制洗脑,写所谓的“转化书”。监狱人员强迫法轮功学员吃精神病药物。浙江省女子监狱为了达到所谓的“转化”率,向中共请赏,每年监狱“610”人员从犯人中选刑期长的,训练成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打手,教唆他们行恶,给他们加分、减刑。

六、骚扰案例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上午十点半左右,浙江省台州市路桥派出所两警察在启超中学张姓主任和校超市负责人的领路下,闯到在启超中学超市工作的法轮功学员高群英的宿舍骚扰,说是从江西公安厅推送过来的信息得知她是修炼法轮功的,过来对她问话,警察全程录像,周姓警察临走时还威胁说他每个月都会来一次。当天午餐后,高群英就接到学校的辞退通知,要求下午结完工资走人。

◎二零二四年过年前,到杭州

探视女儿的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法轮功学员王秀兰再次遭到当地警察驱离。望江派出所王姓警察打电话给王秀兰,说根据上面的命令,让她尽快去派出所,要对她执行七天拘留。为避免母亲被迫害,女儿不得不在二零二四年一月底中国新年前再次将母亲送回东北老家。二零二四年五月,上城区公安分局国保队长韩某、警察谢某再次找到王秀兰的女儿、女婿,说如果王秀兰不执行拘留,今后她将无法再来杭州,一旦来杭州就会被机场或者铁路警察拦截或者拉去执行拘留。王秀兰曾于二零二三年初到浙江杭州市与女儿团聚期间因传播法轮功真相遭当地警察绑架、驱离。

七、遭非法限制出行案例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法轮功学员高激飞去瓜沥派出所办理护照,顺利通过申请,被告知七天后可以领取护照。但第二天,萧山区国保副队长邵费律等一行多人就约谈高激飞,说因其坚持修炼法轮功、不签“三书”,因此他们要内部中断他的护照申请。高激飞认为这是违法违规行为,于是向市长热线反映情况。随后,警察又约见高激飞两次,他们承认护照已经被他们扣押,但依旧拒绝归还。

◎二零二四年一月中旬,辽宁大连法轮功学员王永航在上海虹桥火车站乘坐高铁时,落座后遭车站派出所非法搜查。当天,王永航从温州站出站时,刷身份证时闸机“报警”(他的身份证被邪党做标记),等在旁边的警察再次对他随身物品进行非法搜查。

◎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上海法轮功学员范国平老太太及亲属

去浙江探亲的回程,在浙江嘉兴火车站被警察拦截、非法搜查随身物品,警察查到范国平随身带了一个有炼功音乐的播放器,就将他们非法扣留,劫持到派出所非法审问两个多小时。原本五点的火车被延误,只能改签到七点多,范国平他们家人回家已是晚上十点多。

八、参与迫害者遭恶报

▼王峻,男,丽水市缙云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二零二四年三月因病医治无效在杭州丧命。

▼江跃进,男,金华市人大原副主任,二零二四年四月涉嫌严重违法被查。

▼柯昕野,男,临海前市委书记,二零二四年七月涉嫌严重违法被查。

这些人表面上是以贪腐等名义被查或是疾病死亡,实际上是参与迫害法轮功遭到了恶报。那些追随中共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如仍不及时了解法轮功遭迫害真相,将功补过、挽回损失,将面对法律的严惩和天理的大审判。◇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中共一直以“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起诉法轮功学员。可是究竟破坏了哪部法律的实施?中共人员说不出来。◇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50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